



佳木斯百姓身边事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星期四

人生莫测
多少迷蒙
真相明心
缘到福成

●第五十一期●

法轮大法弘传世界

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

【明慧网】法轮大法（又称法轮功）是由李洪志先生创编的佛家修炼大法。修炼者通过同化宇宙特性“真、善、忍”，从而达到人心向善，身体健康，返本归真的高层境界。法轮大法自一九九二年传出以来，已使全世界上亿人身心受益，道德回升。

目前，法轮功弘传于一百多个国家与地区，法轮功书籍已经被翻译成三十多种语言在世界各地发行；法轮功在海外获得了二千项褒奖与支持议案。

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国公安内部调查称，中国大陆炼法轮功的人数达到七千万至一亿。同年，中共前总书记江泽民凌驾于宪法之上，操纵整个国家机器和社会资源，对法轮功实行“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搞垮，肉体上消灭”的“群体灭绝”的国家恐怖主义；数以千万的法轮功修炼者被非



法拘留、劳教、判刑，酷刑对待，

甚至法轮功学员的器官被活体摘取盗卖、强行送入精神病院，被打死打伤、妻离子散、流离失所；亿万法轮功修炼者的亲属、朋友、同事和单位受到株连，全中国人民受到谎言诬陷的“洗脑”。

据明慧网报导，通过民间渠道已证实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至今已达三千四百三十四名。

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在“打不还手，骂不还口”的教导下，面对残酷迫害，不暴不倒、不屈不挠。海外法轮功学员都利用自身便利的条件和平地向人们讲述着法轮功真相。

法轮功学员讲真相的行动遍及世界五大洲，无论东方西方，他们不分国籍、种族、肤色，在各国、各地、各种场合，使用各种和平方法，利用机缘，持续不断、大面积地讲着真相，呼吁民众共同制止迫害。◇

我家住佳木斯农村，于九七年七月十六日开始修炼法轮功。修炼前，我浑身是病，后背总象有块大石板

压着似的，经常头晕、四肢无力，轻微脑血栓，还有胃病、胆囊炎。为了治病，我东奔西走，四处求医问药，走遍了各大医院，还找过跳大仙的，真是没少折腾，也不见效，就这样在病痛中苦苦挣扎着。

直到九七年，一位好心人看我活得艰难，就告诉我去炼法轮功，能祛病健身。我不知道法轮功是什么，半信半疑的来到法轮功炼功点。大家在一起每天利用一段时间学法炼功，跟着大家学完一遍《转法轮》后我就觉得这是一部从未看过的好书，怎么写的那么好啊！坚持炼了七天后，后背那块大石板好象突然没了一样，浑身上下这也不疼那也不痒了，真正体会到了无病一身轻的美妙。

这发生在我自己身上的奇迹，我自己都不敢相信，常年久治不愈的疾病就真的没了吗？的确确是没了。亲朋好友亲眼目睹了法轮大法在我

家人几次化险为夷的故事

身上展现的奇迹，他们有的相继走入大法修炼中来，有的不修炼也相信法轮大法好。

我家人身上发生过很多神奇的事，这里就举几个例子。

二零零九年正月，我儿子开车去集贤县，那时冰还没融化，路很滑，一不小心小四轮车翻了，四个轱辘朝天，人在里面都翻个了。当时车里共四人都安然无恙，因为他们都相信法轮大法好，都戴着大法护身符。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丈夫开车带着两岁多的小孙子出去办事，当时车上只他们两人。小孙子淘气，丈夫一边开车一边照顾小孙子，乡间的路又窄，一不小心车翻到路旁的深沟里去了，由于惯力，当时爷俩的头都狠狠的撞到前面的挡风玻璃上，挡风玻璃被撞出两朵“大花”，裂缝很深，车门也被撞瘪了。神奇的是，大人孩子都没事，尤其孩子连点皮都没

擦破，也没哭，过后他告诉我一直念着法轮大法好。当时旁边的目击人都吓坏了，以为今天这爷俩肯定是够呛

了，世人都见证了大法的神奇。

没过几天，四月二十八日我带孙子去妹妹家的饭店。当饭店的洗衣盆大小的电饭煲正烧水，马上就要开了，小孙子一屁股从炕沿上掉下去坐在锅里了。我急忙把孩子拽出来，放到炕上，眼瞅着孩子后背和腰部都烫的通红，有的地方还起了泡，危难时刻孩子拼命大声喊：“师父救我、师父救我，法轮大法好！”一声比一声大，随着他喊，就看到起泡的部位逐渐好转，红肿的地方当天就好了，剩下几个大泡没几天就瘪了。过程中，我问孩子疼不疼，他都说一点也不疼，该吃该睡，什么也不耽误。饭店的所有人都亲眼目睹了这一奇迹，他们告诉我，前阵子有个人在店里被一壶开水烫了脚面，住院花了一千多块才好，还疼的很厉害，遭了不少罪。你家这孩子真是奇了，人坐在开水锅里都啥事没有，法轮大法真是好。◇

秦月明被迫害致死 佳木斯监狱无理拒绝赔偿

【明慧网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七日】黑龙江省伊春市金山屯区法轮功学员秦月明于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六日被佳木斯监狱迫害致死。在狱方不给家属真实说法的情况下，家属分别启动了二个法律程序：控告佳木斯监狱和申请国家赔偿。

五个多月过去了，秦月明的家人一直奔波于佳木斯市和黑龙江省的公检法各部门，希望佳木斯监狱说出事实真相，说出秦月明真实的死亡原因，但监狱没有作出回应。八月五日，佳木斯监狱作出了不予赔偿的决定。

多方申诉无回应 执法部门不敢立案

三月二十六日，秦月明的家人在对佳木斯监狱提起控告后，于四月十九日向佳木斯监狱递交了《刑事国家赔偿申请书》；在控告监狱受阻、佳木斯市检察院不予立案的情况下，秦月明家人又向佳木斯市人民检察院递交了投诉佳木斯市合江地区检察院不作为、涉嫌官官相护的投诉反映信。

两个月的法定期限已过，佳木斯监狱没有给家属一个正式的说法，而且佳木斯市检察院对秦月明家属关于合江检察院的司法不作为的投诉不予处理。在此期间，秦月明的家人又多次到佳木斯市信访办、人大、政法委等部门申诉。

在多方申诉未果的情况下，秦月明的家人决定前往黑龙江省相关的司法部门所在地——哈尔滨市继续申诉。

省级部门互相推诿无作为

六月二十九日，秦月明家属来到佳木斯监狱的上级主管部门——黑龙江省监狱管理局递交了“国家赔偿复议申请书”，省监狱管理局政策法规室孙姓的女秘书接待了家属。下午，政策法规室尹姓处长答应家属会尽快给出答复。

同日，秦月明家属向黑龙江省检察院控申科提出投诉反映，投诉合江检察院和佳木斯市检察院对于“秦月明被酷刑迫害致死”不予立案。省检察院张姓处长得知下级的地方检察院对于这样人命关天的大

事却“司法不作为”后，开始是以积极的态度询问家属，当听到是与法轮功有关，立即采取推诿的态度，告诉家属去找监狱、监狱管理局或司法厅，并拒收家属递交的投诉反映信。

七月八日，秦月明家属第二次来到省检察院控申科要求立案，被称作“3号接待员”的工作人员一再推诿，让家属找佳木斯市政法委、或者是监狱管理局要说法且不出具“不立案通知书”。如果想要立案，就得要求家属提供线索。家属当即指出合江检察院违反的是《人民检察院刑事诉讼规则》第一百三十四条，应该由佳木斯市检察院的上级单位即省检察院予以监督。家属还提供了秦月明身上的青紫照片，并说合江检察院检察长已经告知家人，秦月明是被插管灌食致死及佳木斯监狱的副监狱长李好军曾说过不排除被灌食死亡的线索时，3号接待员只好答应给家属出具不立案通知书，但给佳木斯市检察院打过电话后，又改变主意，让家属回佳木斯检察院解决。

七月十四日，当秦月明家属第三次来到省检察院控申科要求立案，3号接待员找来张姓处长，张处长直接告知家属，省检察院不予受理，推诿家属去找司法厅。

在这期间针对省检察院司法不作为的情况，家属也多次去省人大反映，有的能够给予理解和同情，但是迫于压力都不敢履行自己的职责，采取推诿的态度。一办事人员对家属说，如果是一般人命案子，可以让检察院一查到底，但法轮功案子不行，是省委“610”在统一管……

佳木斯监狱：不予赔偿

八月五日，秦月明家属接到佳木斯监狱的电话，声称狱方收到省监狱管理局下达的文件，作出了处理决定，要家属去监狱签字。

八日明家属来到佳木斯监狱，



2011年2月26日，法轮功学员秦月明于被佳木斯监狱迫害致死。

林、副教导员申庆新和两个自称是法律援助部门的吕主任和李主任让家属在一份“不予赔偿决定书”上签字，如果不服可以依照法律程序往上控告。不予赔偿决定书的内容是：秦月明因疾病正常死亡，因此监狱不负赔偿责任，决定不予赔偿。在接待秦月明家属的过程中，狱政科科长刘希林以嘲笑语气对家属说，你们凭啥让监狱赔那么多的钱？根本不顾及秦月明家属失去亲人后悲痛欲绝的内心感受，令任何一个有良知和正义感的人感到愤怒。这也充份体现出很多工作人员在中共的宣传教育下以执行上级的命令为借口却丧失了基本的人性。

请正义人士关注

目前，秦月明家属仍在继续申诉，道路虽然艰难，却见证了人们为捍卫心中的真理与正义而发出的强大力量。了解秦月明的真实死亡原因，是家属最基本的权利和诉求。秦月明的死因疑点重重，至今不能入土为安。

请正义人士关注秦月明一家所经受的遭遇，这也是对所有中国人的权利的威胁。站出来为法轮功学员说话，就是在维护社会公德，为我们最终能有一个真诚、善良、和平的社会环境而加入一份力量。◇

法轮大法教人向善做更好的人；大法弘传世界一百多个国家，一亿多人在修炼；大法书籍已被翻译成30多种文字盛传海内外；得到海内外各种褒奖和支持议案三千多项。

“佛法慈悲，但威严同在”“善恶有报”是天理！真心希望那些被蒙蔽、利诱还在做恶的官员、警察们能明白真相，停止做恶，不要被中共“六一零”等非法部门利用。善待大法一念，天赐幸福平安。